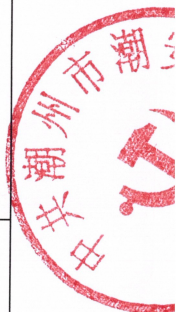




潮安区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编制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潮安区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编制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中共潮州市潮安区委党校； 地址：潮安区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大楼8楼； 联系人：沈渤雄； 联系电话：0768-5824358
3	中介服务名称	潮安区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按国家法律经营。 2. 供应商须具有建筑专业工程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。 3.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已完成备案。 4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概况：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6786.93m ² 。其中，改建 建筑面积约4531.70m ² ，包括综合楼（原1号

		楼)、宿舍楼(原2号楼)和教学楼(原3号楼);新建及加建建筑面积约2255.23m²,包括2层阶梯教室、连廊及室外楼梯等。 2.服务内容:按照中国国家行业标准、规范及地方文件要求,完成相应可研编制工作,编制成果需满足相关部门审批要求。 3.进度要求: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(不包括审批时间)。 4.其他要求:项目承接方须自行到现场调研,成果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: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(不包括审批时间)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:潮州市潮安区。 3.服务方式:项目承接方须自行到现场调研,成果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:报下浮率 3.计价标准:工程总投资约2600万元,参照《广东省物价局、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

		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(粤价[2000]8号)文件进行计算,工程行业调整系数为0.8,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.0,报价下浮率25%-20%。最终结算费用以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,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发改部门审批立项之日止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 可研成果经发改部门审批立项后视为服务通过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: 依据中国国家行业标准、规范及地方文件要求,可研成果经发改部门审批立项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

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进行结算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实际要求约定进行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约定要求进行执行。
13	备注	无。